救荒活民書　卷六

特1
277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救荒活民書12巻』　請求記号　特1-277

ガラス使用

特1
277

27. 3. 15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救荒活民書12巻』　請求記号 特1-277

ガラス使用

救荒活民書卷六

宋 董煟 編著

元 張光大 新增

江陰朱 熊 補遺

澶淵王崇慶 釋關 校閱

海虞顧雲程

富弼青州賑濟行遺

此河北流移之民逐熟青淄五州先非本界分災傷而行賑濟也益豐稔而出米濟流民則其勢易荒歉而出米濟飢民則其勢難此又爲政者所當知但要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救荒活民書12巻』　請求記号　特1-277
ガラス使用

識前輩處事規模不苟如此

擘畫屋舍安泊流民事

當司訪聞青淄登濰萊五州地分甚有河北災傷流移人民逐熟過來其鄉村縣鎮人戶不那趲房屋安泊多是暴露並無居處目下漸向冬寒切慮老小人口別致饑凍死損甚損和氣須議別行擘畫下項

一州縣坊郭等人戶雖有房屋又緣見是出賃與人戶居住難得空閒房屋今逐等合那趲

特1
277

房屋間數如後

第一等五間

第二等三間

第三等兩間

第四等五等一間

鄉村等人戶其有空閒房屋易得小可屋舍

逐等填房屋間數如後

第一等七間

第二等五間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救荒活民書12巻』　請求記号 特1-277
ガラス使用

第三等四間

第四等五等三間

右各請體認見今流民不少在州即請本州出榜在縣鎮鄉村即指揮縣司曉示人戶依前項房屋間數各令邡趲立定日限須管數足數內城郭勒廂界管當其鄉村即指揮逐地分耆壯抄點逐等姓名趲邡到房屋間數申官仍丁寧約束管當人等不得因緣搔擾乞覓人戶錢物如有違犯嚴行斷決仍指揮州縣城鎮門頭人常切辨認才候見

有上件災傷流民老小到門內其在州則引於司理處出頭其在縣即引於知縣處出頭其在鎮門即引於監務處出頭各仰逐官相度人數指定邡趲房屋主人姓名令幹當人畫時引押於抄點下房屋內安泊如門頭不肯引領者許流民於隨處官員處出頭速取勘決訖當便指揮安泊了當如有流民欲前去未肯安泊者亦聽從便如有流民不奔州縣直往鄉村內安泊者仰耆壯畫時引領於趲邡下房內安泊訖申報本縣及當職官員躬

親勸誘逐家量口數各與桑土或貸種救濟種植
度日如內有見在房數少者亦令收拾小可材料
權與蓋造應付若有下等人戶委的貧虛別無房
屋邪應不得一例施行除此擘畫之外如更有安
泊不盡老小即指揮逐處僧尼等寺道士女冠宮
觀門樓廊廡及更別趲那新居房屋安泊河北逐
熟老小如有指揮不及事件亦請當職官員相度
利害一面指揮施行務要流民安居不致暴露失
所

曉示流民許令諸般採取營運事
當司訪聞得上件饑民等多在山林泊野打刈柴
薪草木貨賣糴食及拾橡子造作喫用并於沿河
打魚取採蒲葦博口食多被遂處地主或地分着
壯妄稱係官或有主地土諸般名目邀阻不得採
取似此向去冬寒必是大段拋撇死損須至專行
指揮
右請當職官員體認見今流移饑民至處立
便丁寧指揮諸縣官火急行遣遍於鄉村道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救荒活民書12巻』　請求記号　特1-277
ガラス使用

店村疃內分明粉壁曉示應係流移饑民等
除人戶墓園桑棗果園及應係耕種地內諸
般樹木不得採取砍伐外其近外遠去處泊
野山林內柴薪草木橡子并沿河蒲葦茭打
捕魚諸般養活流民等事件不拘係官係私
有主地分自隨流民諸般採取養活骨肉其
耆壯地主並不得輒有約攔阻障如違仰逐
地分耆壯具地主姓名解押送官嚴行斷遣
若耆壯通同攔障並仰流民於近便縣鎮官

員處出頭陳告立便追捉重行勘斷申當司
所有前項事件蓋爲應急救濟流移饑民才
候向去豐熟日卽依舊施行
告諭勸誘人戶量出斛米救濟饑民
勘會當路淄靑濰登萊五州自春以來風雨時若
夏已大稔秋復倍登咸遂收成絕無災害兼曾指
揮州縣許人戶就近輸納務從百姓之便不顧公
家之煩仍於中春廣給借貸正當缺乏甚際艱難
當司累奉朝廷指揮凡事並從寬恤一無搪擾頗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救荒活民書12巻』　請求記号　特1-277
ガラス使用

獲安居今者河北一方盡遭水害老小流散道路
填塞風霜日甚衣食不充已逼饑寒將棄溝壑坐
見死亡之阨豈無賑恤之方又緣倉廩所收簿書
有數流民不絕濟贍難周欲盡救灾必須衆力庶
幾凍餒稍可安存況乎今年田苗既大豐於累載
而又諸郡物價復數倍於常時蓋因流民之來遂
收踴貴之直豈可只思厚已不肯救人共覩灾傷
諒皆痛閔兼日累據諸處申報以斛斗不住增長
價例乞當司指揮諸州縣城郭鄉村百姓不得私

下擅添物價所貴饑民易得糧食見今別路州縣
城郭鄉村並皆有此指揮惟當司不曾行蓋恐止
定價例則場我土居之人須至別作擘畫可使兩
無所失其上項五州鄉村人戶分等第並令量出
口食以濟急難施斗石之微在我則無所損聚萬
千之數於彼則甚有功凡在部封共成利濟斂本
路之物救隣封之民實用通其有無豈復分於彼
此今具逐家均定所出斛米數目如後

第一等二石　第二等一石五斗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救荒活民書12巻』　請求記号　特1-277
ガラス使用

第三等一石　第四等七斗
第五等四斗　客戶三斗
已上並米豆中半送納

右件事須降此告諭各令知委所有其餘約束事件並從別牒處分慶曆八年十月　日告諭

約束事件逐一指揮如後

一逐州據封去告諭米數酌量縣分大小擘與耆司逐縣仍令逐縣亦相度耆分大小散與耆司令遍告示鄉村等第八戶一依告諭上逐等

糧斛石斗出辦救濟流民

一附近州城鎮縣耆分內第一第二等人戶卽於逐州縣送納其第三第四第五等并客戶及不近州縣鎮城遠處第一等以下應係合納斛斗人戶並只於本耆送納仰縣司據逐耆人戶合納都數均分與當耆內第一第人戶令圓鄰房室盛貯如耆長係第一等卽亦令均分收附仍仰耆長同共專切提舉管幹在耆都數不管散失及別致踈虞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救荒活民書12巻』　請求記号　特1-277
ガラス使用

右具如前各牒青淄濰登萊五州候到將降去本
使告諭若干本數收官限當日內一依上項逐件
約束指揮施行仍仰指揮逐縣官員分投專切提
舉管幹斷定不得信縱交納幹當人等亂有邀難
住滯人戶乞覓錢物并指揮逐縣接此人戶收成
之際限三五日內早令送納了足專候催納了絕
開坐逐縣納到石斗諸實事狀入馬遞供申當司
定取日近俵散饑民不得信縱拖延誤事若是內
有係大段災傷人戶委的難爲出辦卽不得一例

施行亦不得爲有此指揮別生弊情透漏有力人
戶如稍有違戾罪無輕怒所有將來俵散救濟流
民次第別聽候當司指揮臣日此係豐熟州軍令
無妨民間出米故行移稍峻

支散流民斛斗晝一指揮

當司昨爲河北遭水失業流民擁併過河南於京
東青淄濰登萊五州豐熟處逐處散在城郭鄉村
不少當司雖已諸般擘畫採取事件指揮逐州官
吏多方安泊存恤救濟施行本使體量尚恐流民

失所尊出給告論文字送逐州給散諸縣令逐耆
長將告諭指揮鄉村等第人戶并客戶依所定石
斗出辦米豆數內近州縣鎮只於城郭內送納其
去州縣鎮城遠處只於逐耆令耆長置曆受納於
逐耆第一等人戶處圓邪房屋盛貯收附封鎮施
行去訖自後據逐州申報已告諭到斛斗數目受
納各有次第今體量得饑餓死損須至令上項五
州一例於正月一日委官分投支散上件勸諭到
斛斗救濟饑民者

一請本州才候牒到立便酌量逐縣耆分多少
差官每一官令專主等十耆或五七耆據耆分合
用員數除逐縣正官外請於見任并前資寄
居及文學助教長史等官員內須是揀擇有
行止清廉幹當得事不作過犯官員仍勘會
所差官員本貫將縣分交互差委支散免致
所居縣分親故顧情不肯盡公及將封去帖
牒書填定官員職位姓名所管耆分去處給
與逐官收執火急發遣往差定縣分借會縣

司畫時將在縣收到贓罰錢或頭子錢并檢
取遠年不用故紙賣錢收買小紙依封去式
樣字號空歇雕造印板酌量流民多少寬剩
出給印押曆子頭各於曆子後粘連空紙三
兩張便令差定官員令本縣約度逐耆流民
家數分擘曆子與所差官員便令親自收執
分投下鄉勒耆壯引領排門點檢抄劄流民
每見流民逐家盡底喚出本家骨肉數目當
面審問的實人口填定姓名口數逐家便各

給曆子一道收執照證准備請領米豆即不
會差委公人耆壯抄劄別致作弊虐僞重疊
請却曆子
一指揮差委官抄劄給曆子時仔細點檢逐處
流民如內有雖是流民見今已與人家作客
鋤田養種及有錢本機織販春諸般買賣圖
運過日不致失所人更不得一例抄劄姓名
給與曆子請領米豆
一應係流民雖有屋舍權時居住只是旋打刈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救荒活民書12巻』　請求記号　特1-277
ガラス使用

柴草日逐旋求日食人等並盡底抄劄給與
曆子令請領米豆
一應有流民老小羸疲全然單寒及孤獨之人
只是尋村乞丐安泊居止不定等人委所差
官員擘畫歸著耆分或神廟寺院安泊亦便
出給曆子令請米豆不得謂見難爲拘管輒
敢遺棄却致拋撇死損請提舉官常切覺察
一應係土居貧窮年老殘患孤獨見求乞貧子
等仰抄劄流民官員躬親檢點如別不是虛
偽亦各依曆子令依此請領米豆
一指揮差委官員須是於十二月二十五日已
前抄劄集定流民家口數給散曆子了當須
管自皇祐元年正月九日起首一齊支給不
得拖延有誤至日支散不得日數前後不齊
一流民所支米豆十五歲以上每人日支一升
十五歲以下每日給五合五歲以下男女不
在支給仍曆子頭上分明細箚定一家口數
合請米豆都數逐旋依都數支給所貴更不

臨時旋計者

一緣已就門抄劄見流民逐家口數及歲數則支散日更不令全家到來只每家一名親執曆子請領

一逐官如管十耆卽每日支兩耆逐耆併支五日口食候五日支遍十耆卽却從頭支散所貴逐耆每日有官員躬親支散如管五七耆者卽將耆分大者每日支散一耆其耆分小者每日支散兩耆亦須每日一次支遍逐次併支五日口食仍預先於村莊剩出曉示及令本耆壯丁四散告報流民指定支散日分去處分明開說甚字號耆分仍仰差去官員須是及早親自先到所支斛斗去處等候流民到來逐旋支散才候支絕一耆速徃下次合支耆分不得自作違慢拖延過時別至流民歸家遲晚道塗凍露

一指揮差委官員相度遂處受納下米豆如內有在耆分遥遠第一等戶人家收附恐流民

所去請領遥遠即勒着壯量事圓那車乘般
赴本着地分中心穩便人家房屋室內收附
就彼便行支散貴要一着之內流民盡得就
近請領

一指揮所差官員除抄劄籍定給散流民外如
有逐旋新到流民並須官員親到審問仔細
點檢本家的實口數安泊去處如委不是重
疊虛僞立便給與曆子據所到日分起請如
有已得曆子流民起移仰居停主人畫時令

流民將元給曆子於監散官員處毀抹若是
不來申報及稱帶却曆子並仰量行科決不
得鹵莽重疊給印曆子亦不得阻滯流民

一逐着盡各均勻納下斛斗切慮流民於逐着
安泊不均仰縣司勘會據流民多處着分酌
量人數發遣趲併於少處着分安泊令逐着
均勻支散救濟若是流民安泊處穩便不願
起移即趲併別着斛斗就便支俵不得仰勒
流民須今起移

一州縣鎮城郭內流民只差委本處見任官員
亦先且躬親排門抄劄逐戶家口數依此給
與曆子每一度併支五日米豆候食盡挨排
日分接續支給米豆一般施行

一逐州除逐處監散官員仍請委通判或選差
清幹職官一員住本州界內往來都大提舉
諸縣支散米豆官吏仍點檢逐耆元納并逐
官支散文曆一依逐件鈐束指揮施行仍親
到所支散米豆處仔細體問流民所請米豆

委的均濟別無漏落如有官員弛慢不切用
心信縱手下公人作弊減尅流民合請米豆
不得均濟即容用事由申報本州別選差官
克替訖申當司不得蓋庇

一所支斛斗如州縣內支絕已納到告諭斛斗
外有未催到數目便且於省倉斛斗內權時
借支據見欠斛斗立便催納依數撥塡其鄉
村所納斛斗如未足處亦逐旋請緊切催促
不得闕絕支散閃誤流民

一每官一員在縣摘差手分斗子各一名隨行幹當仍給升斗各一隻及差本縣公人三兩人當直如在縣公人數少即權差壯丁亦不得過三人

一所差官員除見任官外應係權差請官如手下幹當人并着壯等及流民內有作過者本官不得一面區分具事由押送本縣勘斷施行

一權差官每月於前項贓罰頭子等錢內支給食直錢五貫文見任官不得一例支給

一權差官已有當司封去帖牒若差見任官員即請本州出給文字幹當其賞罰一依當司封去權差官帖牒內事理施行

一才候起支當司必然別州差官偏詣逐州逐縣逐耆點檢如有一事一件違慢本州承牒手分并縣司官吏必然勘罪嚴斷的不虛行指揮

一逐州縣鎮候差定官員將印行指揮畫一抄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救荒活民書12巻』　請求記号　特1-277
ガラス使用

劄一本付逐官收執照會施行

一勘會二麥將熟諸處流民盡欲歸鄉尋指揮逐州并監散官員將見今籍定流民據每人合請米豆數目自五月初一日筭至五月終一併支與流民充路糧令各任便歸鄉

一指揮出榜青淄等州河口曉示與免流民稅渡錢仍不得邀難住滯

一指揮青淄等州曉示道店不得要流民房宿錢事

右具如前事須名牒青淄維萊登五州候到各請一依前項逐件指揮施行訖報所有當司封去帖牒如有剩數却請封送當司不得有違

宣問救濟流民事劄子

臣伏奉聖旨取索擘畫救濟過流民事件今節畧編纂作四策具狀繳奏去訖臣部下九州軍其間近河五州頗熟遂釀於民得粟十五萬斛第一等五等三斗而已名甚樂輸只今人戶就本村耆隨處散納貴不勞我土民多差官員領之見任不足即借倩前項寄任待闕閒官又先時已

於州縣城鎮及鄉村抄下舍宇十餘萬間流民來
者隨其意散處民舍中逐家給一曆曆各有號使
不相侵欺仍曆前計定逐家口數及合給物數令
官員詣逐廂逐耆就流人所居近處每人日給生
豆米各半升流民至者安居而日享食物又以其
散在村野薪水之利甚不難致似此直養活至去
年五月終麥熟仍各給與一去路糧而遣歸而按
籍總三十餘萬人此是於必死之中救得活者也
與夫只於城中煮粥使四遠饑羸老弱每日奔走

屯聚城下終日等候或得或不得閃誤死者大小
伴也其餘未至羸病老弱稍管運官給者不預此
籍然亦徧曉示五州人民應是山林河泊有利可
取者其地主不得占惜一任流民採掇如此救活
者甚多卽不見數日山林河泊地主寧無所損然
損者無大害而流民獲利者便活性命其利害皎
然也又減利物廣招兵徒一萬餘人尋常利物每
人有四五口及四五萬人一人可招三
萬人大約通計不下四五十
萬人生全傳云百萬者妄也謹具劄子奏聞

趙汸救災記

熙寧八年吳越大旱汸以資政殿大學士知越州前民之未饑爲書問屬縣災所被者有幾鄉民能自食者有幾當廩於官者幾人溝防興築可僦民使治之者幾所庫錢倉粟可發者幾何富人可募出粟者幾家僧道士食之羨粟書於籍其幾其存使各書以對而謹其備州縣吏錄民之孤老疾弱不能自食二萬一千九百餘人以故事歲廩窮人當給粟三千石而止汸檢富人所輸及僧道士食之羨者得粟四萬八千餘石佐其費使自十月朔日人受粟日一升幼小者半之憂其衆相踩也使受粟者男女異日而人受二日之食憂其且流亡也於城市郊野爲給粟之所五十有七使各以便受之而告以去其家者勿給計官爲不足用也取吏之不在職而寓於境者給其食而任以事告富人無得閉糴又爲之出官粟得五萬二千餘石平其價于民爲糴粟之所凡十有八使糴者自便如受粟又僦民修城四千一百人爲工三萬八千計

其傭與粟再倍之民取息錢者告富人縱予之而待熟官爲責其償棄男女者使人得收養之明年春人疫病爲病坊處疾病之無歸者募僧二人屬以視醫藥飲食令無失時凡死者使在處收瘞之法廩窮人盡三月當止是歲五月而止事有非便文者并一以自任不以累其屬有上請者或便宜多輒行并於此時早夜懷心力不以少懈事無巨細必躬親給病者藥食多出私錢民不幸罹旱疫得免於轉死得無失斂埋者并力也是時旱疫被

吳越民饑饉疾癘殆者死半災未有鉅於此也天子東向憂勞州縣推布上恩人人盡其力并所附循民盡以爲得其依歸所以經營綏輯先後終始之際委曲纖悉無不備者其施雖在越其仁足以示天下其事雖行於一時其法足以傳後世哉診之行治世不能使之無而能爲之備民病而後圖之與夫先事而爲計者則有間矣不習而有爲與夫素得之者則有間矣故采於越行所施行樂爲之識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救荒活民書12巻』　請求記号　特1-277
ガラス使用

洪皓救荒法

宣和六年皓爲秀州錄事秋大水田不沒者十一流冗塞路倉庫空虛無賑救策公白郡守以荒政自任悉籍境內粟留一年食發其餘糶於城之四隅不能自食官爲主之立屋於西南兩廢寺十人一室男女異處防其淆僞涅墨子識其手東五之南三之負戴樵汲有職民羸不可杖有侵年閭嚚者亂其手文逐之不借用所掌發運名錢錢且盡會澍東網常平米斛四萬過城下公遣吏鎖津柵諭

守使截留守禁不肯曰此御筆所起也罪死不赦皓曰民仰哺當至麥熟今臘猶未盡中道而止則如勿救寧以一身易十萬人命迄留之居無何廉訪使者王孝竭至郡曰平江哀號訴饑者旁午此獨無何也守具以對卽延公如兩寺驗視孝竭曰吾嘗行邊軍法不過是也違制抵罪爲君脫之又請得二萬石所活九萬五千餘人後諸卒以城畔擄掠無一家免過門曰此洪佛子家也汝母得入

趙令艮賑濟法

趙令艮隆興二年帥紹興是時流民聚城郭待賑濟餓而死者不可勝計通判王佸閻丘寧孫建策云今盡常平義倉之米賑給之至來年麥熟止恐無以爲繼況旬給斗升之米官不勝其勞民不勝其病莫若計其地里之遠近口數之多寡人給兩月之糧令歸治本業不猶愈於聚于城郭待斗升之給困餓而死乎趙行其言委官抄劄給糧以遣之不旬日間城中無一死人勸呼盈道全活者甚衆此用曾南豐之遺意

徐寧孫建賑濟三策

一賑濟饑民今請自本州縣當職官多方措置盡實抄劄實係孤老殘疾并貧乏不能自存闕食饑民大人小兒數目籍定姓名將義倉斛斗各逐坊巷逐村逐鎮分散賑濟不必聚集逐處勸請鄉官或士人各三人鄉村無上戶士人處請稅戶主管置曆收支給散闕子每五日一次併給內大人日支一升小兒減半州縣鎮市鄉村並令同日以已時支散用

革重疊冒請之弊仍將本州縣見養濟乞丐
人亦同日別作一處支米不得裁合饑民賑
給臣謂其說固是但不言義倉之米如何得
到村鎮

一糶賣米斛本謂接濟艱食之民今訪問州縣
却是在市牙儈與有力强猾之徒借倩人力
假爲繼縷之服與賣米所合千人通同攙奪
不及鄉村無食之民今仰本州立賞錢一百
貫約束密切委官譏察不得容牙子停賬有

力强猾公吏軍兵之家假作貧民請買務要
實及村民無致冒濫如有違犯之人斷罪追
賞

一賑濟當支散日用五色旗分爲五處每處分
差指使二員吏二名抄劄饑民每一名給與
牌子并小色旗候支俵及數前來賑濟所報
覆一處先了先令赴請所貴分頭集事又且
饑民不致併就一處喧鬧

趙雄乞椿積錢給散

契勘前件諸州多是不通水路若使外臺乞米搬運實非良策欲望聖慈敢降睿旨於總所朝廷樁積錢內支降錢引二十萬道撥赴帥司許臣同本路漕臣視諸州旱傷人戶數隨宜給散令守臣多方措置於得熟去處趁時收糴米不足則雜糴菽粟蕎之類苟可以救死亦何所擇目今若不預爲之備更俟十月刈穫見得十分饑荒方行奏請則緩不及事矣

余童蘄州販濟法

盡括戶口之數第爲三等孤獨不能自存者專賑濟下戶乏食者賑糶有田無力耕者與賑貸闔境五邑以鄉村遠近均粟置場每場以一總首主出納十場以一官吏專伺察蘄人至今稱之

文安縣知縣東郡岳儲精督刊

覇州道刊救荒活民書卷六終

特1
277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救荒活民書12巻』　請求記号 特1-277
ガラス使用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救荒活民書12巻』　請求記号　特1-277

ガラス使用

特1
277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救荒活民書12巻』 請求記号 特1-277

ガラス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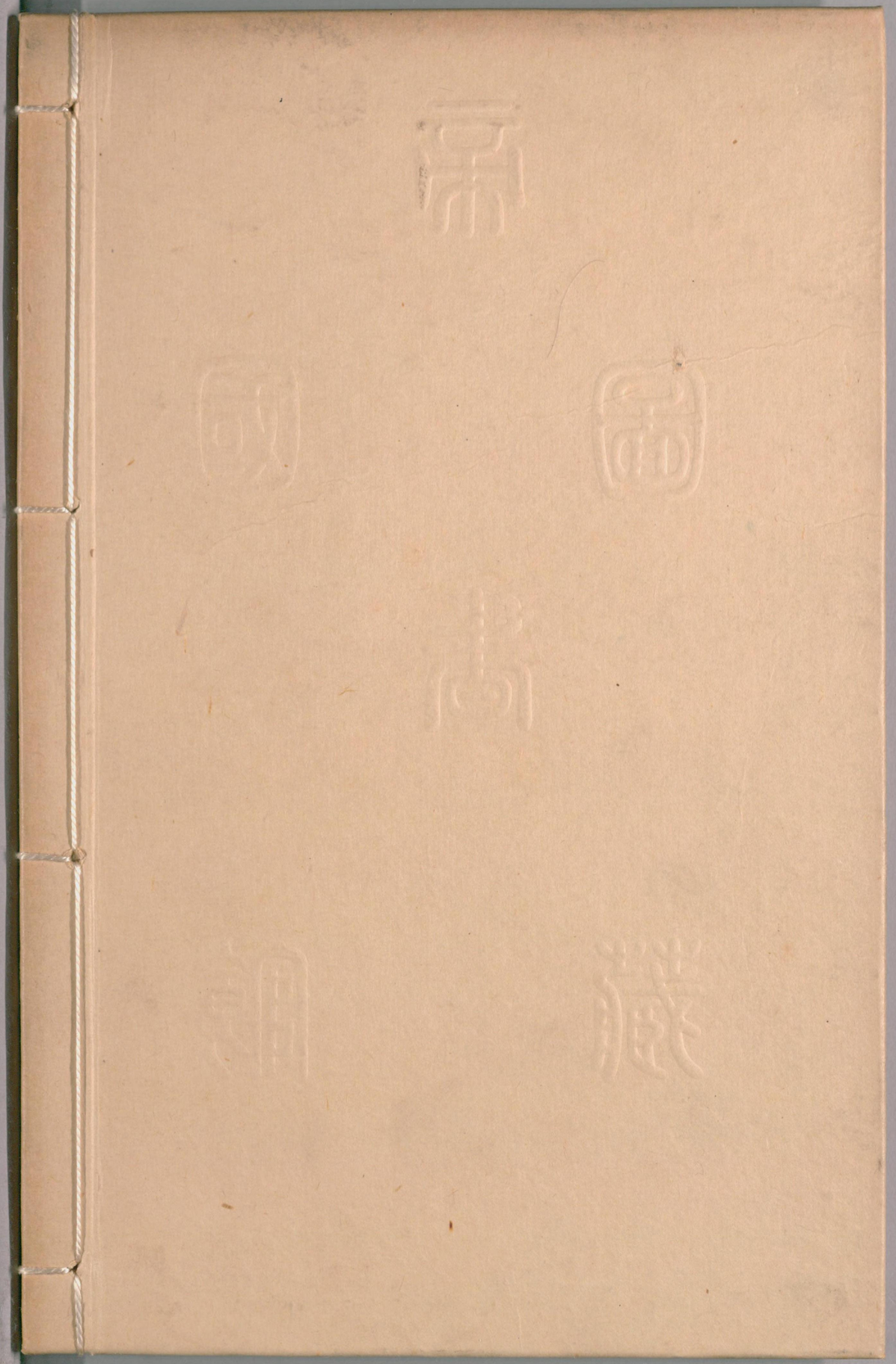

国立国会図書館　　タイトル『救荒活民書12巻』　請求記号　特1-277

ガラス使用